

关于 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 2020 级期末考试安排的通知

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 2020 级期末考试定于 5 月 8 日进行，现将考试工作安排如下：

- 1、 教务处统一组织全校公共课程的考试，有公共课考试的院部需将考试场地需求及时报教务处；
- 2、 各院部自行安排专业课程考试（专业课程确实无法安排下去的，可提前书面申请，由教务处统一组织）；
- 3、各院部考试安排和巡考安排资料于 4 月 29 日 17:00 前签字、盖章后交教务处备案，教务处将组织人员巡查；
- 4、除院部行政坐班人员外，所有上课教师均需参加期末考试监考，各院部于 4 月 28 日前上报应参加监考教师名单。
- 5、需要教务处印制试卷的课程，请于 4 月 28 前联系明道仁老师，统一印制。
- 6、联系人：盛建军

